

2020 年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

及

2021 年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

2024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声明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塔证券”）作为2020年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以下简称“20开远01”）及2021年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以下简称“21开远债”）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自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及发行人向红塔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红塔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能力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本次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红塔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公司名称：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 成立日期：2007年1月23日

(三) 法定代表人：普金

(四) 注册资本：100,000.00万元

(五) 经营范围：现代农业、工业园区、特色小镇、城乡基础设施、农田水利设施、社会公共服务、城乡生态环境等项目开发、建设、管理运营及投融资；对城乡土地整治储备及存量建设用地开发利用、投资；对城乡土地资源、水资源及森林资源的开发利用；对矿产资源的开采、运输、销售；对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进行经营管理；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稀有稀土金属压延加工；其他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及金属矿批发；零售业；渣土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六) 主营业务情况：发行人是开远市最重要的综合性政府投资实施主体、重大项目建设主体和国有资产运营主体，按照开远市整体发展规划要求，组织实施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房建设、对市域内的基础设施和有收益项目建设进行投资、管理、运营及股权经营；对划入的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进行经营管理等。

二、债券基本情况

(一) 债券名称：2020年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

1、债券简称及代码：20开远债01（银行间市场2180237.IB）、
(上交所152556.SH)

2、发行规模：人民币3.00亿元。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5、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7.50%。

6、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0年9月22日。

7、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20年9月22日至2027年9月22日。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采用固定利率，票面年利率7.50%。本期债券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8、付息日：2021年至2027年间每年的9月22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9、兑付日：2023年至2027年每年的9月2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

10、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11、债权代理人：发行人聘请开远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作为本期

债券的资金监管人和债权代理人。发行人与开远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署了《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债权代理协议》，开远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将监督发行人的经营状况、债券资金流向情况。同时，如发行人未按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履行其在本期债券项下的还本付息义务，开远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将协助或代理投资者向发行人追偿。

12、担保情况：本期债券由重庆进出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2021 年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

1、债券简称及代码：21 开远债（银行间市场 2180045.IB）、（上交所 152750.SH）

2、发行规模：人民币 3.00 亿元。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5、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7.50%。

6、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3 月 8 日。

7、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21 年 3 月 8 日至 2028 年 3 月 8 日。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采用固定利率，票面年利率 7.50%。本期债券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8、付息日：2022 年至 2028 年间每年的 3 月 8 日为上一计息年

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9、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3 月 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

10、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11、债权代理人：发行人聘请开远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作为本期债券的资金监管人和债权代理人。发行人与开远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署了《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债权代理协议》，开远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将监督发行人的经营状况、债券资金流向情况。同时，如发行人未按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履行其在本期债券项下的还本付息义务，开远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将协助或代理投资者向发行人追偿。

12、担保情况：本期债券由云南省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1、2020 年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

2020 年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债券代码为“152556.SH”；

2020 年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在银行间债券交易市场上市, 债券代码为“2080237.IB”。

2、2021 年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

2021 年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债券代码为“152750.SH”;

2021 年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在银行间债券交易市场上市, 债券代码为“2180045.IB”。

(二) 付息兑付情况

1、2020 年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 分次还本, 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4、5、6、7 年, 分别按照本期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起息日为 2020 年 9 月 22 日, 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 1 次,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至第 7 年, 每年分别偿还的本金为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 20%。发行人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2022 年 9 月 22 日、2023 年 9 月 22 日、2024 年 9 月 22 日足额支付了四个计息年度的利息, 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2024 年 9 月 22 日分别足额偿还了 20% 本金。

2、2021 年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4、5、6、7 年，分别按照本期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起息日为 2021 年 3 月 8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 1 次，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至第 7 年，每年分别偿还的本金为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 20%。发行人于 2022 年 3 月 8 日、2023 年 3 月 8 日、2024 年 3 月 8 日、2025 年 3 月 8 日足额支付了四个计息年度的利息，于 2024 年 3 月 8 日、2025 年 3 月 8 日分别足额偿还了 20% 本金。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0 年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3 亿元，扣除本期债券发行费用后，已全部按照《2020 年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

2、2021 年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3 亿元，扣除本期债券发行费用后，已全部按照《2021 年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

（四）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自本期债券发行至本报告出具日，已按规定完成定期报告及相关公告披露工作。

四、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原则对发行人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2025]京会兴审字第 0092000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发行人最近两年合并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末/度	2023 年末/度	变动比例
总资产	1,822,275.25	1,856,145.27	-1.82%
总负债	1,008,115.58	1,016,399.69	-0.82%
净资产	814,159.67	839,745.59	-3.05%
资产负债率（%）	55.32	54.76	1.02%
流动比率	2.14	2.48	-13.71%
速动比率	0.72	0.88	-18.18%
营业收入	207,265.11	313,296.07	-33.84%
利润总额	8,902.80	19,326.41	-53.93%
净利润	9,086.62	16,537.02	-4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1,840.28	6,326.79	87.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50,092.61	-70,570.82	-29.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6,229.77	44,599.69	3.6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865.83	26,888.40	29.67%

（一）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1、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2023 年末及 2024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2.48 和 2.14，速

动比率分别为 0.88 和 0.72，主要是因为发行人所处行业投资金额大、周期长的特点。

2、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2023 年末及 2024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4.76% 和 55.32%，负债水平平稳。总体来看，发行人保持着稳健的经营策略和资产结构，严格控制债务规模，防范债务风险，具有一定的长期偿债能力。

（二）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245,046.06 万元和 313,296.07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6,537.02 万元和 9,086.62 万元，2024 年与 2023 年度相比，发行人净利润下降 45.05%。

2、现金流分析

发行人近两年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持续为正，发行人偿债能力良好。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持续为负。

五、债券担保人情况

一、2020 年年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

2020 年年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由重庆进出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其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增信机制未发生变动。

1、担保人基本信息

名称：重庆进出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中段 68 号 11 幢

法定代表人：杜西南

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9 年 1 月 15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等融资性担保业务；再担保，债券发行担保；兼营诉讼保全担保业务，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业务（按许可证核定期限从事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担保人财务状况

担保人最近两年财务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 年度/末	2023 年度/末
总资产	76.55	71.53
净资产	45.27	44.06
营业收入	10.19	9.37
净利润	2.48	2.28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8	2.28

3、担保人资信状况

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定，重庆进出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担保人偿债能力正常。

二、2021年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

2021年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由云南省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增信机制未发生变动。

1、担保人基本信息

名称：云南省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滇池路956号摩根道10栋303

法定代表人：陈静

注册资本：262,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5月20日

经营范围：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再担保、债券发行担保、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等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商务信息咨询、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委托贷款和以自有资金投资等。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担保人财务状况

担保人最近两年财务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年度/末	2023年度/末
总资产	50.89	50.29
净资产	37.85	38.29
营业收入	3.43	3.03
净利润	1.10	0.62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99	0.52

3、担保人资信状况

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定，云南省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担保人偿债能力正常。

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20 年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及《2021 年开远市兴远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2024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